

股票代码： 002724

股票简称： 海洋王

公告编号： 2020-055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 6 楼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6 月 6 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分别是潘伟、李刚、卢志丹。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潘伟先生、曾春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监事卢志丹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同意：3 票，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上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度。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拟新聘任的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

二分之一。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决策效率和决策水平,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和实际情况需要,监事会同意自第五届董事会起,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13 人调整为 11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 8 人调减为 7 人,独立董事人数由 5 人调减为 4 人。鉴于本次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同意: 3 票, 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 100%;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12 日